

檔 號：  
保存年限：

## 臺中市立文華高級中等學校 函

地址：40750臺中市西屯區寧夏路240號  
承辦人：專任助理 張雅雯  
電話：04-36069095  
電子信箱：andy7811@whsh.tc.edu.tw

受文者：天主教聖功學校財團法人臺南市天主教聖功女子高級中  
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8年6月24日  
發文字號：中文學字第1080004747號  
速別：普通件  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  
附件：如主旨 (1080004747\_Attach01.pdf)

主旨：普通型高級中等學校綜合活動/團體活動學科中心「108年  
度學科課程地圖及素養導向課程設計研討」，惠請轉知所  
屬人員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108年3月4日臺教國署高字第  
1080014935號函「普通型高級中等學校綜合活動/團體活動  
學科中心工作計畫」辦理。
- 二、研習對象：各縣市政府教育處、教育局業務相關人員及全  
國公私立高級中等學校學務人員或有興趣之教師，每校薦  
派一名。
- 三、研習場次與地點：
  - (一)北區：108年8月19日(星期一)臺北市立松山高級中學 大  
會議室。
  - (二)中區：108年8月22日(星期四)臺中市立文華高級中等學  
校 第一會議室。
  - (三)南區：108年8月23日(星期五)長榮大學 第一及第二會議

室。

- 四、報名方式：即日起至108年8月12日(星期一)止，請逕至「全國教師在職進修資訊網」(<http://www2.inservice.edu.tw/>)報名，課程代碼：2659698 (北區)、2659714 (中區)、2659720 (南區)。
- 五、參加人員差旅費由原服務單位依規定核支，並請准予公(差)假出席。
- 六、隨函檢附活動實施計畫，若有未盡事宜，請逕洽本校學科中心專任助理。

正本：全國高級中等學校、臺北市政府教育局、新北市政府教育局、桃園市政府教育局、臺中市政府教育局、臺南市政府教育局、高雄市政府教育局、新竹縣政府教育處、苗栗縣政府教育處、彰化縣政府教育處、南投縣政府教育處、雲林縣政府教育處、嘉義縣政府教育處、屏東縣政府教育處、宜蘭縣政府教育處、花蓮縣政府教育處、臺東縣政府教育處、澎湖縣政府教育處、基隆市政府教育處、新竹市政府教育處、嘉義市政府教育處、金門縣政府教育處、連江縣政府教育處

副本：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(含附件)、國立宜蘭高級中學(普通型高級中等學校課程推動工作圈)、本校綜合活動/團體活動學科中心

